

# 徐闻县南山镇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监理 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徐闻县南山镇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监理已由徐闻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徐发改投审〔2022〕60号批准建设，项目代码为2210-440825-04-01-325671，项目业主为徐闻县南山镇人民政府，建设资金来自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及县财政统筹解决，出资比例为100%，资金到位情况：全部到位。

招标人为徐闻县南山镇人民政府，招标代理机构广东国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概况

本次监理招标项目地点：位于湛江市徐闻县南山镇全域；

建设规模：本项目建设内容涵盖南山镇18个行政村，128个自然村，建设内容具体如下：

1、交通设施建设项目：(1)道路硬底化约113400平方米；(2)道路修复约38400平方米；(3)设置路灯约1800盏。

2、管网改造工程：改造南山村给水管网约20000米。

3、人居环境提升工程：(1)休闲活动场所建设约13040平方米；(2)四小园建设约11550平方米；(3)农房外立面改造约4000平方米；(4)南山镇农房屋面改造约50000平方米；(5)建设篮球场1个，面积420平方米；(6)建设公厕一个，面积40平方米。

4、公共基础设施工程：(1)南山镇冷链综合配套项目，建筑面积约为21000平方米；(2)建设一个停车场，面积13333.4平方米；(3)

智慧乡村建设。

监理服务期：自签订本合同之日起，至工程验收合格并完成移交、施工合同约定的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满止。

2.2 本次监理招标范围：本工程的施工图和有关资料所包含的工程内容，以及施工图中没有列出的，但为本工程的稳定、完整、安全等所必要的附加工程施工的监理。

2.3 监理服务费暂定价为：317.23 万元，监理服务费的计费基数以最终审核的建安工程结算价为准（监理招标控制价的说明：根据《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2007]670 号）计算该项目监理费标准价为 317.23 万元，现以标准价作为最高招标控制价。）。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乙级或以上级别资质，营业执照有效。

3.2 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具备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在投标企业的市政公用工程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提供注册证书、身份证复印件及加盖社保局或税务局印章的近三个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自本项目投标之日起，其最多只能同时担任3项（含本项目在内）工程的总监理工程师（兼任的其他项目必须在湛江范围内）。

3.3 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截图上须体现查询时间，查询时间为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查询结果有效）。

3.4 根据《印发（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取消省外建筑企业和人员进粤信息备案有关工作的通知》，省外进粤建筑企业（包括工程勘察设计、工程监理、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施工、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招标代理和工程造价咨询、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工程质量检测等单位）和人员（包括进粤建筑企业的注册执业人员、其他专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到我省开展建筑活动的，需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录入相关信息并通过数据规范检查（已审核挂网的进粤备案信息自动转入该登记平台）。

3.5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次招标不设置投标报名环节，采用网上项目信息登记。凡有意参加投标且符合本项目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网上项目信息登记手续并下载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参与本项目的投标。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最新版操作指引。

4.2 招标文件答疑、澄清、修改或补充内容统一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发布。

4.3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gzggzy.cn/>）查看并下载招标文件以及编制投标文件的有关资料。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_\_月\_\_日\_\_时\_\_分，地点为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_\_号开标室。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3 合格的投标单位不少于 3 个，大于或等于 3 个均可直接参加。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有效投标人少于三家，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重新组织招标。

5.4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的相关信息(详情可登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入“建设工程”→“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专区查询开标室等具体信息)。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招标人的澄清（答疑）、补充、修改等文件一律通过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

## 7. 异议与投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和第六十条，潜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有异议的，或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对招标人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徐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实名投诉，电话：0759-4806082、0759-4953227。（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具体要求依照《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

潜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应当充分重视异议、投诉提出的时限，避免异议权、投诉权因时效原因而消失。

## 8. 其他事项

本项目进入交易中心招标所产生的交易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中标公示结束之日起2天内，中标人应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缴纳交易服务费。

9. 本招标公告未尽事宜，执行本工程的招标文件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 10. 联系方式

招标单位联系人：邓晓雨

联系电话：19865505660

联系地址：广东省湛江市徐闻县木棉路27号

招标代理联系人：郑志娟

联系电话：0759-3971373/18927606627

联系地址：广东省湛江市赤坎区体育北路15号湛江商务大厦2006室

电子邮箱：gdgf6666@163.com

招标单位：徐闻县南山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国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 月 日